

# 共青团海南省委办公室文件

琼团办字〔2019〕3号



## 关于印发《“争做新时代向上向善海南好青年”主题活动实施方案》的通知

共青团各市、县、自治县委，省国资委、地质局、生态软件园、农村信用社联合社、交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团委，海南矿业公司、粤海铁路公司、港航控股、海航集团、南航海南分公司团委，省直机关、洋浦团工委，省旅游、社会组织、非公有制经济组织、金融团工委，省军区政治工作局，省武警、边防、消防总队政治部组织处，各大专院校、银行团委，团省委机关各部室及下属单位：

现将《“争做新时代向上向善海南好青年”主题活动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按照方案要求，认真组织落实。

共青团海南省委办公室  
海南省委员会  
2019年1月16日

# “争做新时代向上向善海南好青年” 主题活动实施方案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4.13”、“7.2”重要讲话精神和党的十九大精神、团的十八大精神，落实党中央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用中国梦打牢广大青少年的共同思想基础，在青少年中大力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重要要求，根据团中央《关于在全团进一步深化“争做新时代向上向善好青年”主题活动的通知》要求，共青团海南省委决定，在全省广大青少年中持续深入开展“争做新时代向上向善海南好青年”主题活动，实施方案如下。

## 一、活动主题

争做新时代向上向善海南好青年

## 二、活动时间

2019年1月—2019年12月

## 三、推选标准

“争做新时代向上向善海南好青年”推选本着“不求高大全而求真善美”的原则，侧重于来自各行各业和基层一线的身边好青年，政治立场坚定、个人事迹突出。推选对象为14岁至40周岁之间海南籍和在琼居住（工作）的外省籍青少年。推选类别及其标准为：

**1. 爱岗敬业好青年：**具有高尚职业道德，热爱本职工作，艰苦奋斗，勤恳奉献，锐意进取，争创一流，在平凡的岗位上取得不平凡的业绩，弘扬劳动光荣的社会风尚和精益求精的敬业风气。

**2. 创新创业好青年：**富有开拓精神，勇于创新创造，积极追求卓越，在科学发明、技术创新、节能创效、创意开发或带动就业创业、助力扶贫脱贫等方面取得优秀成果，为推动改革发展作出突出贡献。

**3. 诚实守信好青年：**坚持诚信为本，言而有信，诚实不欺，在生产经营、工作生活和人际交往等方面信守承诺，在社会上有良好口碑和信誉。

**4. 崇义友善好青年：**讲公平守正义，履行社会责任和道德义务，乐于助人，扶贫济困，热心公益，遵守公序良俗、倡树文明新风。在他人遇到困难和危险时能够及时挺身而出，见义勇为，伸张正义。

**5. 孝老爱亲好青年：**具有良好家庭美德，注重传承文明家风，孝敬父母，尊敬长辈，爱护子女，关爱亲人，家庭和睦，在家人或扶助对象有伤病、残疾等困难时，不离不弃，守护相助，患难与共。

#### **四、活动安排**

##### **（一）典型推选阶段（2019年1月—2019年2月）**

“争做新时代向上向善海南好青年”通过组织发动和网络宣传相结合，团组织推荐和个人推荐相结合的方式开展。

**1. 团组织推荐：**各级团组织可通过多种形式进行层级化推荐，优中选优，向活动组委会报送“好青年”候选人。要特别注重对所推荐人选优秀事迹的深入挖掘。各市县团委、直属团组织推荐3-5名（尽量兼顾不同类别）候选人，各高校团委推荐1-2名候选人。

**2. 个人推荐：**凡符合条件的青年可以个人名义向所在地团委自行申报或推荐他人作为“好青年”候选人。

各市县、高校团委和各直属团组织应积极推动、广泛发动各领域各行业青年参与，并按照上述5个类别，推选出本地区、本系统优秀青少年参选。~~军警系统候选人由军警系统组织处统一报送。~~报送候选人推荐表、候选人信息汇总表（见附件，报送word版及盖章扫描件），个人事迹相关的工作（学习）照3张、生活照片1-2张，蓝底免冠一寸照片1张（JPG格式，像素不低于300dpi）。截止报送时间为2019年1月25日（星期五）18点前。团省委将通过“海南共青团”微信公众号发布候选人事迹材料和照片，参与者先关注“海南共青团”官方微信，进入设置的专题微信投票通道进行投票。最终，将根据事迹材料、新媒体投票数和综合评议，产生20名海南“好青年”。通过“海南共青团”官方微信、微博发布获选人员名单，邀请获选人接受媒体采访，并推报团中央参选“全国向上向善好青年”。

## **（二）分享交流阶段（2019年3月—9月）**

各市县团委结合推选活动，组织本地、本系统青年典型，普遍深入基层开展不少于5场“争做新时代向上向善海南好青年”分享活动。团省委将从“好青年”、“海南青年五四奖章”获得者、参与“脱贫攻坚”优秀代表、农村致富带头人、大学生自强之星等选取典型青年参与全国分享团和海南分享团走基层活动，开展不少于10场分享交流，并进行视频录制和网络传播，传递鲜明价值导向。

### （三）学习实践阶段（2019年10月—12月）

在团员青年中普遍开展“我心中的向上向善好青年”实践活动。各级团组织要以“我心中的向上向善好青年”为主题，通过主题团课、征文演讲、学习研讨等多种形式组织青年对照心中的“好青年”榜样，分享培育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体会和感受，明确努力成长的方向。引导青年把社会核心价值观内涵要求体现在实际生活上、落实到具体行动中，广泛开展岗位建功、技能竞赛、志愿服务等实践活动，在青年中积极营造向身边“好青年”学习的浓厚氛围，着力增强活动实效。

### 五、工作要求

**1. 精心组织动员。**各级团组织要把“争做新时代向上向善海南好青年”主题活动，作为青年思想政治引领和价值引领的重要抓手，加强组织领导和统筹协调，注重面向基层、依靠基层、发动基层，推动活动深入青年，使组织推选、推广交流、学习实践各个环节衔接成教育引导青年的过程。

**2. 切实贴近青年。**要尊重青年主体地位，注重把握青年的认知规律，采用青年喜闻乐见的形式载体，开展特色鲜明、生动活泼的典型分享和实践活动，让更多的青年典型、青春故事以青年乐于接受的方式走近青年、入脑入心。

**3. 把握工作节奏。**要充分利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0周年、五四运动100周年等重要契机和时间节点，统筹安排好典型宣传和分享活动，做到相互呼应，逐次掀起热潮，形成整体声势。要注重与“青年五四奖章”等

评选活动的衔接，使青年典型具有充分的代表性和示范性。

联系人：张鹏飞；

联系电话：65337207

电子邮箱：[hnhqn2019@163.com](mailto:hnhqn2019@163.com)

- 附件：1. “争做新时代向上向善海南好青年”推荐表  
2. “争做新时代向上向善海南好青年”候选人  
信息汇总表（各推报单位填写）

附件 1

## “争做新时代向上向善海南好青年” 推荐表

—(提交本表电子版和加盖公章的扫描件各 1 份)

姓 名		性 别		1 寸 照片
出生年月		民 族		
政治面貌		文化程度		
手机号码		单位职务		
申报方式		申报类别		
个人 简历				
曾获 主要 奖励				

<p>事迹 简介 (200-400 字)</p>	<p>(详细事迹 1500 字以内，请另附页报送)</p>
<p>直属/市县/ 高校团委 推荐意见</p>	<p>负责人签字： (盖 章) 年 月 日</p>

说明：

1. “申报方式”填写：团组织推荐或个人推荐。
2. “申报类别”填写：爱岗敬业、创业创新、诚实守信、崇义友善、孝老爱亲。
3. 请报送个人蓝底免冠一寸照片 1 张（电子版），以及与个人事迹相关的工作（学习）照 3 张、生活照片 1-2 张（JPG 格式，像素不低于 300dpi，不小于 2MB）。

附件 2

## “争做新时代向上向善海南好青年”推荐表

(本表由推荐单位汇总填写)

推荐单位(盖章):

序号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民族	政治面貌	手机号码	单位职务	申报类别	事迹简介(200-400字)	获奖情况 (市县级(含)以上奖项)
1										
2										
3										
4										
5										
6										
填表人:					联系方式:					

